**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專任教師減免授課時數傾力投入學術研究申請表**

|  |
| --- |
| RD-A-201-2(受理單位填) |
| 申請編號 |  |
| 收件日期 |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※依本校提昇學術研究獎勵辦法第七條、第九條規定辦理。 | 申請日期 |  年月日 |
| 申請人姓名 |  | 職稱 |  | 所屬單位 |  |
| 聯絡電話手機 |  | Email |  |
| 學術研究計畫/著述名稱 |  |
| 申請研究期 |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 成果評鑑提送日 |  年 月 日 |
| 申請減授期 | 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 | 申請減免時數 | 小時 |
| **學術研究計畫/著述內容摘要**（請依下列要項重點簡述並以1張A4為限，詳請於計畫書內敘明） |
| 研究目的 |  |
| 研究內容概述 |  |
| 預期效益 |  |
| 成果績效 | 依國立臺北藝術大學提昇學術研究獎勵辦法第15條規定提出成果發表方式，並據以辦理研究成果評鑑。 |
|  |
| **注意事項**1.請於申請減授起始日前一學期前檢具本表、教師個人資料表暨學術研究計畫書，向所屬單位提出申請減免授課時數申請。2.學術研究計畫書內容請包含(1)近年相關研究成果說明；(2)研究背景與目的、重要性；(3)國內外相關研究情況、重要參考文獻與評述；(4)研究方法、步驟及執行進度；(5)預期效益；(6)完成工作項目與成果績效。3.申請案經系所評估送學院級審定後，依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減免辦法辦理。 | 申請人簽名 |
| **審　查　結　果**(本欄申請人免填) | **相關單位核章** |
| 系所單位 | 經本單位就整體授課規劃考量，擬□同意並送學院級審議。□不同意申請。意見： | 系所核章 |
|  |
| 學院審查 | □通過，同意於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減授 小時□不通過。意見： | 院長核章 |
| 經 年 月 日審查 |
| 會簽意見 | 人事室 |  |  |
| 教務處 |  |  |
| 校長核定 |  |